



## 函

受文者：花蓮吉安社  
發文日期：2016年12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201617139號  
主旨：函告貴社違反RYE交換計畫之規定相關人員處分乙事，請查照。  
說明：

- 吉安扶輪社、接待家庭 李文賢(Tiger)、交換學生 李安(Vinicius TOFANIN COSTA)違反跨境(地區)旅遊規定，由雙方(派遣地區、派遣扶輪社、原生父母、接待地區、接待扶輪社、接待家庭)申請同意書，申請跨境旅行之程序停留置於吉安扶論社、家長申請階段，未取得兩地區主委核可之公文即進行離境，本委員會做出以下處置：

接待社及接待家庭經前來地區說明未完成申請程序失職之處，並慎重表示改善及杜絕重複錯誤之防範措施，本地區委員會基於其為 RYE 計畫之長期努力與付出，分別予以接待社 吉安扶輪社及接待家長 李文賢處以「書面保證及說明改善計畫並給予最嚴重之警告」處置，學生 李安處以書面說明並保證不再觸犯相關規定之處置。

- RYE 委員會為保障參與 RYE 交換計劃之學生安全，遵照 RI 之規定約束扶輪社、家長及學生共同遵守相關之規定，藉以維護 RYE 計畫之順利進行。
- 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我們聯繫：  
聯絡人：RYE 執行秘書 沈怡廷 (Vicky)、陳宣伊 (Lauren)  
電話:(02)2968-2866 傳真:(02)2968-2856 手機：0933-663490  
E-mail: rye@rid3490.org.tw Website: <http://rye.rid3490.org.tw>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地 區 總 監 謝木土 DG Concrete  
青少年交換委員會主委 李昇穎 PP Sign

